

证券代码：300183

证券简称：东软载波

公告编号：2025-057

青岛东软载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缴税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东软载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期收到国家税务总局青岛市市北区税务局第二税务所《税务事项通知书》（青北二税通〔2025〕527号），并就《税务事项通知书》的相关内容进行了自查以及税款补缴，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经自查，公司需补缴企业所得税 1,268.75 万元，滞纳金 312.88 万元，共计 1,581.63 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税款及滞纳金缴纳完毕，本次补缴不涉及行政处罚。

二、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上述补缴税款及滞纳金事项不属于前期会计差错，不涉及前期财务数据追溯调整。公司对本次补缴税款在前期已经确认递延所得税费用，不会对当期损益产生重大影响，本次补缴的滞纳金将计入 2025 年当期损益，对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具体影响金额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数据为准。

公司对上述事项高度重视，继续积极与税务机关进行沟通，会依据相关法律法规，通过合适的途径来维护自身合法权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青岛东软载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16 日